



##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 年 11 月 20 日

發稿人：連思藩主任檢察官

聯絡電話：(089) 310-180

---

### 臺東地方檢察署查獲縱谷地區某鄉長候選人 配偶現金買票案件

本署接獲情資顯示，本轄縱谷地區某原鄉鄉長候選人配偶，以新台幣（下同）1 至 2 千元不等之現金行賄該選區之選民，尋求投票支持該鄉長候選人當選，涉嫌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指派檢察官邱亦麟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臺東縣調查站（下稱臺東縣調站）、臺東縣警察局偵辦。

經指揮臺東縣調站、臺東縣警察局蒐證後，於昨（19）日持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前往該候選人配偶住所搜索及約談相關選民共 8 人到案說明，並扣得選民交付之賄選現金 2 千元，該候選人配偶經訊問後，檢察官認涉嫌現金買票犯罪嫌疑重大，且有串證、滅證之虞，已於昨日晚間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全案正由專案小組持續擴大偵辦中。

本署呼籲候選人及支持者均應秉持公開、公正、公平原則投入選舉，不買票、不賣票，並提醒民眾踴躍檢舉不法。本署對於賄選、暴力等不法犯罪，從嚴速辦，期能營造乾淨之選舉

環境。本署受理檢舉專線電話 (089) 361169

**選民繳交之賄選現金**

